



## 職安警示

### 懷疑被下降的物料吊重機撞倒並從高處墮下

1. 意外日期： 2019 年 7 月
2. 意外地點： 一個建築地盤
3. 意外摘要：

一名工人利用尼龍網圍封物料吊重機在二樓的吊重機槽時，懷疑被下降的吊重機撞倒，繼而墮下至吊重機槽的底部。該名工人身體嚴重受傷，並於同日離世。

4. 給承建商／僱主的職安警示：

為確保從事設置吊重機槽的圍封及其相關工作的工人／僱員的安全，負責該等工作的承建商／僱主應提供及維持安全工作系統，該系統應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委任合資格人士進行針對性的風險評估，在充分考慮其工作性質、工作地點、工作環境及吊重機可能會移動的情況下，找出所有與該工作相關的潛在危害；
- 根據風險評估的結果，並在已考慮安全法例及相關安全指引的要求下，制定安全施工方案及程序；
- 制定及實施工作許可證制度，確保在開始工作前已消除所有與工作相關的危險。其中，應採取以下安全措施，防止吊重機意外運行：



- 確保已妥善計劃和協調不同的工作，防止不相容的工作活動在同一時間內進行；
- 確保在完成設置圍封工作前，不得操作有關吊重機；
- 提供足夠及合適的通訊方法／設備，例如流動電話或無線對講機，以確保在不同位置工作的工人／僱員能維持有效溝通；
- 在吊重機的控制室及位於不同樓層的吊重機閘門上張貼警告告示，顯示有關的設置圍封工作正在進行中；
- 避免工人／僱員在吊重機槽內或任何可從高處墮下的危險地方工作，例如使用特定的手工具或其他方法確保有關工作可從安全的地方進行；
- 在需要時，提供並確保工人正確使用合適的工作平台或其他作支持用的安全設施進行工作；
- 若使用合適的工作平台或其他作支持用的安全設施並不切實可行，須向每名從事相關工作的工人／僱員提供合適的安全吊帶，並確保每名工人／僱員於工作期間正確使用有關安全吊帶並持續繫於適當的繫穩物；
- 確保設置圍封工作是由具備相關實質訓練和實際經驗的合資格人員直接監督下安全地進行，並且只有具備足夠知識、技術及經驗的工人／僱員才能被僱用從事有關的工作；
- 向所有工人／僱員提供所需的安全資料、指導及訓練；並確保他們熟悉安全施工程序及安全措施；以及
- 制定及實施有效的監察及控制制度，以確保所有安全措施得以嚴格遵從。



## 5. 參考資料：

- [《安全工作系統》](#)<sup>1</sup>
- [《風險評估五部曲》](#)<sup>1</sup>
- [《資料、指導及訓練五部曲》](#)<sup>1</sup>
- [《建築地盤\(安全\)規例VA部有關安全工作地方的條文簡介》](#)<sup>1</sup>
- [《安全帶及其繫穩系統的分類與使用指引》](#)<sup>1</sup>
- [《建築地盤\(安全\)規例 — 安全使用吊重機條文簡介》](#)<sup>1</sup>
- [《物料吊重機的安全使用 — 機槽閘門的互鎖裝置》](#)<sup>1</sup>

\*\*\*\*\*

### 免責聲明

本職安警示旨在發生嚴重意外後，盡早提醒有關人士採取所需的一般安全預防措施，以保障從事類似工作人員的安全。本警示內的資料只屬一般指引，不會減輕、限制或取代任何人須依法履行法定職責的法律責任。資料使用人如管理及督導人員應自行評估本警示內的資料，按本身情況決定有關資料是否可在作業中應用。如因使用或不使用本警示內的資料而招致任何損失或損害，勞工處概不負責。

註：本職安警示的內容並非詳盡無遺，日後如有更多相關資料，會在有需要時加以補充或修訂。

<sup>1</sup> 按此檢視文件